

✧ 主日信息

人倫關係中，最重要的就是愛；神與人之間的關係，最重要的也是愛。我們又該怎樣愛我們的神呢？

✧ 見證分享

兩位老人家，參加過無數次福音聚會，始終不肯信主。經過四十年的禱告，神行了奇事，使他們降服下來，歸向耶穌，榮耀歸神！

主日信息

最大的誠命——愛神

神給我們最大的誠命是愛神，其次的誠命是愛人。這兩條誠命，是律法和先知以至整本聖經的總綱。愛神在基督徒的生命中，是第一要緊的。試問神對我們來說是否很重要，值得我們去愛，去追求，去擺上，來討祂喜悅呢？

第一誠命

摩西向以色列人複述十誡之後，將之總結為兩節經文：「以色列阿，你要聽！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。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。」(申六4-5)這是十誡的精髓，對以色列民非常重要，是他們信仰的告白，因此敬虔的猶太人每天都會唸一次，每個安息日一同聚集，都會背一次。每個人都要謹記、思想、談論，並且教導下一代：第一要緊的是愛神(申六6-8)。

主耶穌來到聖殿，有人問祂：「誠命中哪是第一要緊的呢？」當時以色列人將律法分成613條，非常繁複，主便引用神藉摩西向以色列人所說的話：「第一要緊的就是說：以色列阿，你要聽，主我們神是獨一的主。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你的神。」(可十二29-30)可見這是很重要的話，影響個人、家庭、群體甚至整個國家。這話是說給以色列人聽，而新約教會就是真以色列人，所以我們都要聽這最大的誠命。

愛神，是神對人發出的呼喊。在宇宙中，神渴望得著所有蒙祂救贖的人都愛祂，這是祂的心聲。人倫關係中，最重要的就是愛；神與人之間的關係，最重要的也

是愛。耶利米書二章2節說，神記念以色列人在曠野那份幼年的恩愛、婚姻的爱情。何西亞書二章19節說，神必聘以色列人永遠歸祂為妻。由此可見，神與他們的關係就是愛的故事。在新約，神同樣著重教會(我們)與祂的關係是否健康正常，滿有愛。愛神，就會守祂的誠命(出二十6)；相反，若對神缺乏愛，每一句都成為重擔。

愛神的人

主耶穌對跟隨祂的人說：「人到我這裡來，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姊妹，和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」(路十四26)原來愛主勝過愛一切的，才是主的門徒。這不是說我們不要愛家人，而是我們有否以愛神為先？末世最大的危機，就是教會中的聖徒專愛自己、愛錢財、愛宴樂，卻不愛神。同樣，保羅把哥林多教會如同貞潔的童女，獻給基督，只是怕他們有其他的愛、其他的偶像，或是其他不正確的教訓，就像蛇誘惑了夏娃一樣(林後十一2-3)。神是會嫉妒的，祂容不下我們有其他的愛(雅四4-5)。

保羅說：「若有人不愛主，這人可詛可咒。主必要求來！」(林前十六22)「若有人愛神，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。」(林前八3)我們的人生，不在乎多風光，有多大成就、家產，也不在乎外面的屬靈事工。神所看重的，是人愛祂有幾多。若有人愛神，這人是神所知道、所記念的人。

愛神與不愛神，有天淵之別。愛神的人，能夠真正經歷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他們得益處。雖然他們面對很多

困難，卻得著屬靈的益處，有永恆的價值。相反，不愛神的，稍不如意就怨天尤人。「神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」(林前二9)愛神的人，聖靈會向他顯明、啟示神在萬世以前所定的旨意：叫我們得榮耀。不愛神的人，就沒有啟示，不曉得甚麼是將來的榮耀，甚或認為神的旨意很遙遠，眼前所見才最實在。愛神的人，必承受神所應許的國(雅二5)，來世得著國度的賞賜，今世如日頭出現，光輝烈烈(士五31)！

神愛我們

提到愛神，我們常常覺得很難達到，因為我們的心常被很多東西影響和霸佔。但感謝神，為甚麼我們可以愛神？因為神先愛我們。神是愛的源頭，這是我們的經歷，所以愛神這誠命並不難守。至高的神先愛我們，我們就有愛神的動力。在申命記，神超過十次呼籲以色列人愛祂，同時超過五次對以色列人說：「我愛你們。」我們都曉得以色列人很差勁，但神仍愛他們；同樣，我們都不滿意自己的屬靈光景，但神還是愛我們。神說：「我以永遠的愛愛你，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。」(耶卅一3)神一直吸引我們來愛祂，跟隨祂。

在舊約，神叫先知何西亞去愛淫婦。何西亞與淫婦的關係，就是神與以色列人的關係，因為以色列人在神面前就是屬靈的大淫婦，甚麼都愛，就是不愛神。雖然他們偏向別神，但神還是愛他們(何三1)。面對以色列人的光景，神應該早早滅絕他們，但神沒有，這是因著神諸般的慈愛(哀三22)。

在新約，我們都明白神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。新約第一次講到神愛人，就是約翰福音三章16節：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我們是不可愛的，但聖經多處提到神不愛惜自己的兒子，為我們捨了。此外，神藉著聖靈，將祂的大愛澆灌在我們心裡。我們既這樣蒙神的愛，就自然地讚美祂，將愛情歸給祂，將一切獻上為著祂，這是神配得的。

回應主愛

主愛我們到一個地步，是愛我們到底(約十三1)。我們得救後，都曾經叫聖靈擔憂，曾經愛世界，曾經愛自己過於愛主，暗中愛有形無形的偶像。但感謝主，祂沒有放棄我們。昔日彼得三次不認主，主復活後，他仍在打魚，主就行神蹟，使他得著滿網的魚，然後向他呼喚：「你愛我麼？」無論人的光景墮落到甚麼地步，甚至否認主，但主從來沒有放棄，一直追問：「你愛我麼？」願主的愛常常衝擊我們，願我們都像彼得一樣對主有回應：「主阿，你知道我愛你！」

主這樣愛我們，連性命都給了我們，所以才會要求：「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你的神。」主為我們盡了一切，就呼喚我們這樣來愛祂，是全人每一部分都要「盡」，包括：靈、魂、體、心思、意志、情感，從看不見的心，到看得見的力。人與人之間愛的關係多指感情，

是感受的問題，但愛神不單是感覺，更是經過深思熟慮、意志的揀選，是高尚的愛，是全人委身投入的，是有所捨棄的，是有所傾倒的，讓這個愛在我們身上發動。神這樣愛我們，我們也要這樣愛祂。

歷代聖徒因著認識主的大愛，就像馬利亞一樣，將自己所有全然傾倒在主身上，毫無保留地愛主。人或會覺得枉費，但對我們來說，主配得我們這樣愛祂。求主恩待我們，讓祂的愛激勵我們，叫我們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我們的神。

怎樣愛神

盡心盡性愛神，就是要歸向祂(申三十2、9)，即是我們的心轉向神，要來尋求祂、親近祂，與祂交通，就如大衛說：「有一件事，我曾求耶和華，我仍要尋求：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，瞻仰祂的榮美，在祂的殿裡求問。」(詩廿七4)歸向祂、尋求祂需要天天操練實行，這是心的問題。我們愛一個人，就會常常想著他；同樣我們愛神，空閒的時候就會想起祂。讓我們好好操練，清晨起來就對主說：「主耶穌，我愛你！」夜幕低垂，也到主面前，對主說：「我愛你！」經過一整天的生活，我們的心好像愛上了世界，但我們仍然要轉向主，親近主，向祂投傾。

愛神的具體實行，第一就是歸向神，與祂保持愛的交通。第二就是敬畏神，遵行祂的道，愛祂，盡心盡性事奉祂(申十12)。主耶穌說：「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…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…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…不愛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。」(約十四15、21-24)主三番四次說，愛祂的就要遵守祂的命令，即是要讀、要聽、要持守、要實行主的話。愛一個人，自然會愛他的話，將之藏在心裡，並且實行出來，老約翰就是最好的例子。他在八、九十歲高齡寫約翰福音，裡面有許多主耶穌的教訓。我們讀約翰福音十四至十七章，覺得很深奧，但約翰是愛主的使徒，就是主艱深的話，也一直記著、遵行，以致神用得著他書寫出來。

愛神的人，也必定盡心盡性事奉神。試問在聚會及服事中，我們有否盡心盡性？這不是做給人看，而是讓愛我們的神滿足。我們能夠事奉這位永世的君王、愛我們的主，是祂的高抬，是我們的榮耀，祂實在配得我們全心全意的事奉。

總結

願神的愛激勵我們，主的話照亮我們，來答應祂的呼召——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我的神。我們曉得神對我們的愛，我們就有回應，要親近祂，歸向祂，尋求祂，聽祂的話，愛祂的話，行祂的道，要盡心盡性事奉神。求主復興教會，得著我們每一個都是愛神的人。讓我們恢復、加增與主之間的愛情，叫我們單單愛祂！每天都對主說：「願我愛你更深！」

(集合主日信息摘錄)

神並沒有放棄

兩位聖徒為著父母的靈魂禱告了四十年，老人家終於信主得救，見證神並沒有放棄最小最弱的一個！

聽禱告的神

去年一月廿二日，距離新春佈道會還有兩週多的時間，早上母親突然來電，語調急促地說：「你救救我好嗎？你來見見我好嗎？你不是一直想我甚麼的嗎？」（她的意思是，我一直想她信耶穌。）近年母親多病，起初還以為她身體有甚麼不妥，原來是家裡的事情令她很氣惱。到了她家裡，她說看見我就舒服得多了。

母親一向性格倔強，不輕易示弱求助。我心裡覺得今次是神在作工，把她帶到盡頭，於是放膽跟她說：「母親，是時候該信主了，惟有耶穌能夠常常在你身邊幫助你。」她的態度似乎比以前軟化，我便嘗試請她禱告接受主。我帶她禱告說：「主耶穌…」她卻靜默不語。多次鼓勵嘗試後，她才透露是因為怕得罪其他神明。這實在是仇敵的捆綁和攔阻，叫她不敢呼求主名，亦正如經上所說：「若不是被聖靈感動的，也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。」（林前十二3）雖然拿她沒辦法，心裡卻知道神要作工，於是離開前邀請她參加初三的佈道會，她卻回應一句：「看情況吧！」回家後，一家人為這事同心禱告。

祂不誤事

我為著母親的靈魂，搏鬥了足足四十年，從單身到一家四口，常為此事祈求。我無數次陪伴她參加佈道會，又有許多弟兄姊妹接觸她、關心她，但她的心一直是堅固的營壘，拒絕接受福音，甚至後來不願踏足佈道會；對家人的邀請，或是閉門不應，是避走別處。雖然經歷多次失望，又有灰心的時候，但想到母親的生命氣息是神所賜與的，她接近九十歲的高齡證明神仍給她機會，我就不敢隨便放棄不祈求了。每當見到身邊兄姊的長輩歸向主，總叫我向神祈求，求祂施憐憫，不要漏掉我的母親——今天我只能俯伏敬拜說：祂實在是聽禱告、有恩典、有憐憫的神！

初二晚上，一家人再為母親禱告的時候，與母親同住的妹妹給我發短訊：「母親對我說：明天恐怕要跟你哥哥到九龍灣去了，因為這兩天要來拜年的人都已來齊了。」這彷彿如神對我們禱告的回覆，使我們又驚訝又喜

樂。原來母親先前說要視乎情況，就是指新春來訪的親友若未來齊，她就會在家裡等候。感謝主在環境上開路，印證了祂在作工，堅固了我的信心，所以當陪同母親往佈道會時，便放膽跟她說：「當講道完了，你就可以開口跟著禱告信主。」她卻不置可否。

母親坐著輪椅，呼召時不能站起來。當證道弟兄帶領禱告時，她竟然低下頭，嘴唇微動跟著說話，這是從來未曾發生過的事情！但因聽不到她的聲音，未敢肯定她的決志，我就請求母親跟我再一次禱告。我禱告說：「主耶穌…」耳邊傳來了母親清楚的聲音：「主耶穌…」阿利路亞！她終於求告主的名了！她一句一句地禱告，接受了主的救恩——這一刻等了四十年，主是何等忍耐！在祂實在沒有難成的事！我隨即致電告知弟弟這個好消息，他似乎信不過來，要親自和母親說話，問她：「是否信了主？」她說：「現在跟你們一樣了。」

母親信主之後七週，因中風跌倒，住院兩個月後才回家，但記性和認知力已大不如前。回想起來，神實在滿有恩典、憐憫，祂永不誤事，祂安排的時間恰到好處，感謝讚美主！榮耀歸與祂！（聲）

四十載 恩與情

五月廿八日，父親在分區福音聚會中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，四十年的心願終於達成了！回想過去四十年，神給父親無數次機會。教會所有的福音活動，包括分區福音聚會及旅行，他都一一參加；每年的新春佈道會，他更是常客。父親與我的關係非常要好，他將大小事情都交託我，由我安排飲宴、掃墓、節日相聚等事宜，我就運用此特權，揀選那些不用聚會的日子。感謝神，多年來我和家人甚少因上述事情而不能出席聚會。

父親成為新春佈道會的常客，是基於我倆的深厚感情，他知道我愛他，他也愛我。每次邀請他參加聚會，他多不會拒絕；就算想推辭，亦非常婉轉。最可惜的是，每次聚會他必定睡覺。常有弟兄姊妹接觸他，叫他快快信主，他總是回答：「我暫時不需要救恩，我從未傷害過別人，還常常幫助人。」

禱告的能力

四十載我常為父親的得救禱告，卻不見任何果效，真容

尋找就尋見

易令人心消化。雖然我會繼續禱告和邀請，但彷彿成了例行公事。感謝神，人會灰心失望，神卻不會，祂總是處處找機會來得著人。最近一兩年間，父親身體日漸不適，再次燃起我傳福音的心，與妻子為父親的靈魂迫切禱告。與此同時，神藉著我岳母的安息聚會，在父親心裡鬆土，使他思想人生問題，他亦自知身體日益衰退。接著粉嶺區福音聚會舉行在即，我想這正好是他信主得救的機會。

每次福音聚會，都是屬靈爭戰。聚會前一晚，父親還想藉詞不去，但我堅持駕車送他到粉嶺。奇妙地他軟化下來，不再說推辭的話，這是神的工作！主日上午，我駕車到父家，平平安安地把他送到田家炳中學。聚會開始後，我看見他低下頭，心想：「恐怕他又要睡覺了！」很奇妙地，他竟沒有睡覺！

呼召時，我拍一拍他的腳，他對我說：「甚麼事？」我說：「若願意接受耶穌便站起來。」他便站起來！最後傳道人叫所有決志者來到台前，我拍一拍他，他又問我：「甚麼事？」我回答：「若願意接受耶穌便來到台前。」他便跟我一同來到台前。我用歡喜的淚眼望著他，看見他逐句跟著禱告決志。陪談的時候，他對我們說：「耶穌愛我！」榮耀歸神！

回想福音聚會前夕，我讀到邦茲(E. M. Bounds)的著作《禱告的主》(The Reality of Prayer)，立即按著以下內容，祈求神叫父親明天得救：「我們所祈求的，沒有甚麼是神有所吝嗇而不肯給予的，沒有甚麼是神深感為難而未能俯允的，沒有甚麼會觸怒神而不蒙饒恕的。」「禱告蘊藏神一切的能力和豐富。禱告能支取神所擁有的，因此，我們奉主耶穌的名祈求，就能從神那兒得著一切。沒有甚麼太大是神不能給予的。」我們只管憑信心求，一點不疑惑，神必按最合適的時間來成就！（鄭）

暑期活動

暑假將至，教會為兒童和少年人預備了各項活動，幫助他們在信仰上長進，請家長鼓勵子女參加。

月	日期	日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7	16-19	高中特會						
	19-22				小五六福音營、初中成長營			
	24-29	兒童暑期聖經班						
	24, 26, 28	成全 追求		成全 追求		成全 追求		
8	31/7, 2, 4	成全 追求		成全 追求		成全 追求		

非賣品

如有奉獻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教會聚會所(基督徒管家)」或 Church Assembly Hall (Christian Stewards)

數月前某個主日，我參加了上午九時第一堂聚會後，陪伴朋友出席慕道班，之後留在聚會所享用愛筵，跟著參與事奉交通。當我離開聚會所的時候，已是下午四時，接著要帶孩子買衣服。

回到家中，將近六時。由於長時間外出，身體難免疲累。執拾行裝的時候，發現銀包不見了！那一刻異常震驚，一面繼續四處搜尋，一面不住呼求主名。努力一番後，一無所獲，確定銀包不在家中，估計是在出了港鐵站、回家途中丟失了，於是匆匆忙忙沿著歸家路途再走一遍，希望能尋回銀包，結果仍是一無所獲。雖然銀包裡的現金不多，但失去了身分證、信用卡和提款卡，連晚飯也不想吃了。

失而復得

返回家中，情緒稍為平服，隨即進入房間，屈膝禱告，向主傾訴：「主阿！為甚麼發生這事呢？求主幫助！銀包裡有我的電話，盼望有善心人拾獲後與我聯絡。」我想起在見證聚會中，不時聽見弟兄姊妹失而復得的經歷，就禱告說：「許多弟兄姊妹曾經遺失銀包、手機、護照等東西，禱告後就找到了。主阿！你不偏待人，讓我也擁有同樣的經歷！」

禱告之時，裡面響起聲音：「尋找的，就尋見。」(太七8)於是照著主的話禱告：「主阿！你的話是信實的，尋找的，就尋見！我必定能夠尋回銀包！」先前的憂慮一掃而空，心靈何等輕省，禱告由祈求變為讚美，因為相信主已應允我的祈求。晚上與妻兒一同讀經的時候，我分享自己的感受，勉勵他們遇到困難時，不用驚惶失措，而是將事情告訴主，祂就賜下出人意外的平安。

時間一分一秒過去，一直未有任何消息，但我的心情十分平靜，沒有抱怨，也沒有焦急，繼續等待。到了晚上十一時半，我正要入睡，電話響起來，立時心裡說：「終於等到了！」對方是大廈管理處職員，原來我在升降機裡丟失銀包，有住客拾獲，交給管理處。感謝主恩，我只需到樓下的管理處，就得回失蹤了五小時的銀包。

這次失而復得的經歷，帶給我三方面的反思：第一，人的力量非常有限，精神和身體狀態欠佳便會有疏忽，所以不可自誇；第二，遇到不如意事，不要怨天尤人，而是來到主面前傾心吐意；第三，我得回銀包這身外之物，尚且省躍萬分，何況主耶穌得回失喪的人？所以我們要努力傳福音，為主得人，討主喜悅。(深)